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4-046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2月13日下午15:00，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部监事。监事会主席陆晓俊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为进一步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缓解子公司融资难度，公司通过综合考虑，在不影响自身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拟向控股子公司摩恩新能源系统（江苏）股份有限公司追加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借款利率按同期同类银行借款利率收取借款利息。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主要是为支持摩恩新能源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整体的战略发展。摩恩新能源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地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对其增加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增加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机专用扁型电磁线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电机专用扁型电磁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